

# 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关于 2024 年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6〕24 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对 2024 年民生微实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，现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### （一）年中批复情况

根据年度民生实项目、老旧小区改造及为老为小服务阵地建设工作部署，年中批复本项目预算资金 98 万元，明确绩效目标为：新建非机动车棚 6 座，更换单元门挑檐 41 个，改造建设为老为小服务用房 1392.74 平方米，完成楼道修补 1200 平方米；全面改善小区居住安全条件、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、提升人居环境品质，项目按期完工并正常投入使用，资金使用规范合规，居民满意度显著提升。

### （二）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本年度实施过程中，无县级财政追加安排本项目资金及相应绩效目标，项目建设资金全部来源于年初批复预算，项目建设内容、规模及绩效目标未发生调整变更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本项目总投资 98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年度财政批复专项经费，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9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资金主要用于非机动车棚建设、单元门挑檐制作安装、为老为小服务用房装修改造、楼道墙面地面修补等合规支出，无超范围、超标准开支，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。

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实行专款专用、单独核算，所有支出均履行审批流程，票据真实合规，支付手续完备；建立资金使用台账，全程跟踪资金流向，杜绝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情况，资金管理规范有序。

## 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数量指标：**新建非机动车棚 6 座，更换单元门挑檐 41 个，建设为老为小服务用房 1392.74 m<sup>2</sup>，楼道修补面积 1200 m<sup>2</sup>。数量指标全部完成，达成率 100%。

**质量指标：**非机动车棚结构安全、符合消防及停放使用标准；单元门挑檐材质合格、安装牢固、外观统一；为老为小服务用房装修符合安全、无障碍及功能使用标准；楼道修补平整牢固、无空鼓开裂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%，质量指标全面完成。

**时效指标：**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正式开工，2024 年 5 月 17 日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，按期完成建设并交付，时效指标达标。

**成本指标：**项目总支出 98 万元，非机动车棚成本 29.1045 万元、单元门挑檐成本 12.2332 万元、为老为小服务用房建设成本 13.7826 万元、为老为小服务项目成本 30 万元、楼道修补成本 12.8797 万元，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，成本指标完成。

## **（三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经济效益：**项目未直接产生经营性经济效益，但通过规范非机动车集中停放减少火灾等安全事故潜在损失，通过单元门挑檐及楼道修补降低后期维修成本，通过公共服务用房规范化使用提升公共资源利用效率，间接经济效益明显。

**社会效益：**非机动车棚有效解决乱停乱放、飞线充电等安全隐患；单元门挑檐消除高空坠物风险，提升楼栋安全防护水平；为老为小服务用房补齐公共服务阵地短板，满足老年人、未成年人日间活动、便民服务需求；楼道修补改善居住环境，提升居民安全感、幸福感和获得感，社会效益显著。

**生态效益：**通过规范非机动车停放、整治楼道破损脏乱、完善公共服务空间环境，有效改善小区公共秩序和卫生面貌，提升人居环境整体品质，生态环境效益良好。

**可持续影响：**项目建设标准满足长期使用要求，同步建立配套运维管理制度，明确管护责任主体，可长期稳定发挥服务居民、保障安全、改善环境的作用，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达标。

**满意度指标：**通过问卷调查、现场走访、意见征集等方式统计，居民满意度为 95%，满意度指标完成。

### **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项目总体完成较好，该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。下一步，加强绩效业务学习，提升管理水平；严格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### **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通过认真细致地分析评价，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本次对 2024 年民生微实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取得较好成效，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.5 分。

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本年度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及财政监督检查中，本项目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，无相关问题金额需要说明。

附件：支出绩效自评表

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

2025年3月31日